

证券代码：002579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代码：124005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简称：中京定 02

公告编号：2021—071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京定转”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代码：124004

转股期限：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 月 19 日

转股价格：8.18 元/股

2、“中京定 02”

债券简称：中京定 02

债券代码：124005

转股期限：2021 年 2 月 22 日至 2026 年 2 月 20 日

转股价格：8.50 元/股

一、可转债概况

1、“中京定转”

（1）可转债发行情况

2019 年 11 月 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了《关于核准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胡可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149 号）。核准公司向胡可发行 38,581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新迪公司发行 29,42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张宣东发行 27,072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华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22,633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中山市立顺实业有限公司发行 20,371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 APPLE BASE LIMITED 发行 20,371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何波发行 20,007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徐景浩发行 20,007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嘉兴市兴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3,442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元盛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发行 13,258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上海金崙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9,579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林艺明发行 8,623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北京正达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8,526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富歌发行 6,008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株式会社富国东海发行 5,657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雷为农发行 4,525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向韩於羹发行 1,92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相关资产。

上述合计发行可转债 270,000 张，债券代码“124004”、债券简称“中京定转”。上述定向可转债已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登记工作。

（2）可转债转股期限

“中京定转”的转股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 月 19 日。

（3）可转债解除限售情况

2021 年 1 月 20 日，可转债“中京定转” 134,995 张解除限售，剩余 135,005 张尚未解除限售，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再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可转债解禁的提示性公告》（2021-006）

（4）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19 年 6 月 4 日，公司实施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转股价由 10.07 元/股变更为 9.97 元/股；

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转股价由 9.97 元/股变更为 9.87 元/股。

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 股，转股价由 9.87 元/股变更为 8.18 元/股。

2、“中京定 02”

（1）可转债发行情况

2019 年 11 月 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胡可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149 号）核准。上市公司向胡可、张宣东、何波、徐景浩、林艺明、富歌、雷为农、韩於羹等 8 人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珠海亿盛 45.00%股权；向新迪公司、华烁科技、中山立顺、APPLE、嘉兴兴和、元盛科技、上海金箭、正达联合、富国东海等 9 人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元盛电子 23.88%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10 名投资者定向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24,000 万元。

上述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可转债 2,400,000 张，债券代码“124005”、债券简称“中京定 02”。上述定向可转债已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登记工作。

（2）可转债转股期限

“中京定 02”的转股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1 年 2 月 22 日至 2026 年 2 月 20 日。

（3）可转债解除限售情况

2021 年 2 月 22 日，可转债“中京定 02”2,400,000 张全部解除限售。

（4）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转股价由 10.36 元/股变更为 10.26 元/股。

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 股，转股价由 10.26 元/股变更为 8.50 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中京定转”开始转股至本公告日，“中京定转”尚未发生转股。截至本公告日，“中京定转”可转债余额为 2,700 万元（270,000 张）。

自 2021 年 2 月 22 日“中京定 02”开始转股至本公告日，其中 12,200 万元 (1,220,000 张)“中京定 02”已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转换成无限售流通股 11,890,835 股。截至本公告日，“中京定 02”可转债余额为 11,800 万元（1,180,000 张）。

本公告所述可转债转股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转股前		本次增减变动（+、-）	转股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31,038,424	26.34%		131,038,424	25.73%
高管锁定股	20,771,311	4.18%		20,771,311	4.08%
首发后限售股	110,267,113	22.17%		110,267,113	21.6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6,402,727	73.66%	11,890,835	378,293,562	74.27%
三、总股本	497,441,151	100.00%	11,890,835	509,331,986	100.00%

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实施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 股。按权益分派后可转债转股前与转股后的折算对比如下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转股前		本次增减变动（+、-）	转股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57,246,109	26.34%		157,246,109	25.73%
高管锁定股	24,925,573	4.18%		24,925,573	4.08%
首发后限售股	132,320,536	22.17%		132,320,536	21.65%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9,683,272	73.66%	14,269,002	453,952,274	74.27%
三、总股本	596,929,381	100.00%	14,269,002	611,198,383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如对上述内容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公司证券部电话 0752-2057992 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1 日